

#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英思特”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http://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英思特

（二）股票代码：301622

（三）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1,593.188 万股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898.297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22.36 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年），英思特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T-4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41.07 倍。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T-4 日），可比 A 股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 日收盘价 (2024 年 11 月 18 日, 人民币)	2023 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3 年扣非后 EPS (元/股)	2023 年扣非前市盈率	2023 年扣非后市盈率
300748.SZ	金力永磁	18.57	0.4190	0.3668	44.32	50.63
300224.SZ	正海磁材	12.33	0.5342	0.4593	23.08	26.84
000795.SZ	英洛华	9.84	0.0765	0.1107	128.65	88.88
000970.SZ	中科三环	10.41	0.2265	0.1802	45.97	57.75
301141.SZ	中科磁业	39.80	0.3881	0.3094	102.56	128.63
600366.SH	宁波韵升	7.15	-0.2069	-0.1833	-	-
688077.SH	大地熊	23.70	-0.3739	-0.4712	-	-
平均值（剔除部分公司）					<b>23.08</b>	<b>26.84</b>

资料来源：WIND 数据，截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T-4 日）

注 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2：2023 年扣非前/后 EPS=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 日总股本；

注 3：剔除部分公司指未选取招股书列示的中科三环、中科磁业、英洛华及金力永磁主因系上述公司市盈率近期存在较大波动或属于偏高异常值，未选取宁波韵升和大地熊主因系其 2023 年归母净利润为负。

本次发行价格 22.36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1.63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8 日（T-4 日）发布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41.07 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静态市盈率 26.84 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 三、联系方式

#### 1、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阿拉坦汗大街 19 号（稀土高新区科技产业园区 A1-B1）

联系人：范立忠

联系电话：0472-6919025

#### 2、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周子宜、易桂涛

联系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联系电话：0755-81902000

（此页无正文，为《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